

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3月2日召开了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等相关议案。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等相关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六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非独立董事：陈棋先生（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程晨光先生、王洋女士、贝仁芳女士、杨帆先生、潘东浩先生（职工董事）。

独立董事：潘斌先生、冯晓女士、郭斌先生。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根据相关规定，独立董事的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因潘斌先生、冯晓女士、郭斌先生三名独立董事自2022年5月27日开始在公司任职，故其任职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8年5月26日。

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比例未低于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且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专门委员会成员

审计委员会：冯晓女士（召集人）、郭斌先生、陈棋先生；

提名委员会：潘斌先生（召集人）、郭斌先生、陈棋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郭斌先生（召集人）、冯晓女士、贝仁芳女士；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陈棋先生（召集人）、潘斌先生、贝仁芳女士。

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中独立董事担任的委员因任期届满将在期中卸任，公司届时将进行委员补选。

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冯晓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且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总经理：程晨光先生；

副总经理：陈坚钢先生、魏敏先生、孙惠民先生、张丹女士（挂职）；

董事会秘书：魏敏先生；

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总法律顾问：吴明霞女士。

上述人员（除张丹女士外）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张丹女士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挂职期满之日止。

董事会秘书魏敏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

三、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聘任情况

证券事务代表：马帅帅女士；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季晓锋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马帅帅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

四、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国际科技大厦 A 座 18F

联系电话：0571-87392388

传真：0571-87397667

电子邮箱：info@chinawindey.com

特此公告。

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1. 董事简历

陈棋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正高级工程师，曾荣获省部级科学技术一等奖2项、二等奖4项，浙江省科技型企业企业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浙江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曾任公司技术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董事长。

截至目前，陈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90,4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能担任董事的情况，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

程晨光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营销中心副总经理、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营销中心总经理、资源开发部总经理，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截至目前，程晨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12,208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能担任董事的情况，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

王洋女士，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副经理（主持工作），审计部经理，纪委副书记，内部审计部（综合监督部）经理，团委书记，党群工作部（纪检室）主任，工会副主席，纪委办公室主任，党委委员。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截至目前，王洋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97,952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能担任董事的情况，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

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

贝仁芳女士，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浙江省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浙江西安交通大学研究院副院长。2014年至今任职于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财务资产部副经理、副经理（主持工作）、经理，现任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资金中心）部长、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贝仁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能担任董事的情况，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

杨帆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研发中心工程师、营销中心市场部经理、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证券投资部（法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现任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发展部部长、市场营销部部长、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杨帆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23,087股，除在浙江省机电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能担任董事的情况，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

潘东浩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荣获省部级科学技术一等奖2项、二等奖1项，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浙江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曾任职于浙江省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风力发电研究所助理工程师、工程师。曾任公司技术开发部部长，总师办主任，技术中心主任，创新研究

院院长、公司职工监事。现任公司职工董事、副总工程师、技术管理部总经理、科创研究院院长。

截至目前，潘东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80,0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能担任董事的情况，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

潘斌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法律职业资格。现任上海虎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文德启帆（上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徠铂科服（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卓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潘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能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况，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

冯晓女士，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ACA），英国皇家特许管理会计师（CIMA），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CGMA）。现任浙江财经大学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MBA 导师，浙江凤登绿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冯晓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能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况，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

郭斌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凤凰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郭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能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况，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

2.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程晨光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营销中心副总经理、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营销中心总经理、资源开发部总经理，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截至目前，程晨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12,208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能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

陈坚钢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售后服务部副经理、经理，运维事业部总经理，工程运维中心总经理，交付中心总经理，项目建设运营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陈坚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12,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能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

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

魏敏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公司采购中心副总经理、采购中心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魏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86,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能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

孙惠民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浙江省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设计分院院长，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孙惠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能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

吴明霞女士，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公司会计主管、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总法律顾问。

截至目前，吴明霞女士持有公司股份520,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能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

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

张丹女士，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吉林化纤集团鹿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处高级主管、制剂车间副主任，吉林化纤集团国兴碳纤维有限公司生产处副处长，吉林化纤集团国兴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环保处副处长。现任吉林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际 CNAS 检测中心处长，公司党委委员（挂职）、副总经理（挂职）。

截至目前，张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能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

3. 证券事务代表、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简历

马帅帅女士，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海越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马帅帅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38,4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马帅帅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季晓锋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 年至今在公司任职，曾任公司财务部会计、税务主管，现任公司内部审计部（综合监督部）部长。

截至目前，季晓锋先生持有公司 62,400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

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